

# 中国计划生育协会文件

国计生协〔2017〕23号

---

## 中国计生协关于印发 《中国计划生育协会发展规划纲要》 (2016~2020年)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生协，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计生协，中国计生协机关各部门，《人生》杂志社：

现将《中国计划生育协会发展规划纲要》(2016~2020年)印发你们，请各单位、各部门结合工作实际，参照本规划纲要研究制定相应的实施细则，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抓好任务落实，确保完成“十三五”时期的各项工作任务。





# 中国计划生育协会发展规划纲要

## (2016 ~ 2020年)

本发展规划纲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全面两孩政策改革完善计划生育服务管理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国家人口发展规划(2016 ~ 2030年)》《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十三五”卫生与健康规划》以及《中国计划生育协会章程》编制,主要阐明“十三五”时期计划生育协会事业的发展思路、目标和主要任务,是全面推进新时期计划生育协会工作的重要遵循。

### 一、背景和意义

过去五年来,中国计生协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充分发挥党和政府密切联系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积极推动计划生育基本国策的贯彻落实,为推进我国人口和计划生育事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全国各级计生协认真学习贯彻“十八大”和历次中央全会精神,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积极开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切实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坚持把围绕

中心、服务大局作为计生协工作的根本要求，积极协助政府做好“单独两孩”“全面两孩”等政策调整和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改革工作，为推动落实中央关于深化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各项决策部署发挥了重要作用；坚持把服务广大育龄群众和计生家庭作为基本职责，及时反映计生群众呼声和诉求，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帮助育龄群众和计生家庭解决实际困难；坚持把加强自身建设作为做好计生协工作的重要基础，全面加强计生协组织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和制度建设，加强各级计生协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工作保障能力显著加强。与此同时，加强同包括国际计生联、联合国人口基金在内的40多个国际组织、机构进行友好交往和交流合作，广泛宣传我国人口和计划生育的成就和经验，为树立我国计划生育工作的良好形象，提升我国在人口发展领域的国际话语权作出了应有贡献。圆满完成了中国计生协“七代会”确定的“十二五”规划目标任务，为今后一个时期事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十三五”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也是实施好全面两孩政策、促进计生工作转型发展的关键时期，计生协发展面临的机遇与挑战并存。中央党的群团工作会议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对计划生育和计生协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为计生协改革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增强了前进动力，提供了根本遵循和坚强的政治保障。卫生计生机构合并、计划生育工作转型、政府职能转变、社会治理创新为计生协改革发展搭建了广阔平台。

但是，计生协基层基础不够坚实、自身建设不够完善、组织机构不够健全等制约性因素依然不同程度的存在，做好新时期的计生协工作依然任重道远。如何把握机遇，应对挑战，更好服务于国家战略和群众需求，是时代赋予我们的重大课题。

以中央《意见》《决定》和习近平总书记对计生协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为指引，科学编制中国计生协发展规划纲要，进一步明确“十三五”时期计生协发展的方向和重点，有利于更准确把握新时期计生协在“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中的职责定位，有利于全国各级计生协统一思想和行动，合力推动计生协事业健康发展，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共同奋斗。

##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和即将召开的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计划生育和计生协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实施全面两孩政策构建生育友好型社会环境，以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与家人和谐幸福为主线，认真贯彻中央《意见》和《决定》两大战略部署，牢牢把握服务科学发展、服务社会和谐稳定、服务育龄群众和计划生育家庭的工作定位，始终坚持以服务为本、坚持改革创新、坚持加强基层基础，坚持群众自治。求真务实，奋发有为，不断提高计生协组织服务能力和工

作水平，在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建设健康中国中发挥生力军作用，为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坚持党的政治路线、思想路线、组织路线、群众路线，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和看齐意识，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始终保持和增强计生协的政治性、先进性和群众性，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群团发展道路。切实担负起引导育龄群众和计生家庭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任务，使计生协真正成为党治国理政的坚实依靠力量、强大支持力量和深厚社会基础。

坚持服务大局。围绕“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深入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找准计生协工作在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深化改革、服务民生改善、维护社会稳定方面的结合点、切入点和着力点，打造独具特色的活动品牌和服务项目，不断增强计生协组织的影响力和感召力，团结动员广大群众围绕中心任务建功立业。

坚持改革创新。深入研究和思考群团组织运行的特点和规律，不断推进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和制度创新，尤其加大思想理念、组织建设、机构设置、项目管理、活动载体、工作机制等方面的改革创新力度，切实增强服务大局、服务群众、自我更新能力，确保计生协工作富有生机活力，始终与党和国家事业同步前进、同频共振。

坚持面向基层。坚持重心下移、力量下沉，推动经费投入、服务资源向基层倾斜，深入开展计生基层群众自治，大力加强机构建设、网络建设、队伍建设和能力建设，使计生协组织更加紧密地融入群众、更加牢固地扎根基层，更加有效地发挥政治引领、示范带动、联系服务等作用，协助党委、政府畅通公共服务“最后一公里”。

### **（三）发展目标**

发挥计生协作为党和政府联系广大育龄群众和计划生育家庭的桥梁和纽带的作用，全面深化计生协在新时期“党政所需、群众所急、协会所能、不可替代”的职责定位，团结和带领亿万计生协工作者引导家庭负责任有计划地安排生育，融入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改革，将“六项重点任务”落地落实，计生协的政治性、先进性和群众性显著增强，真正成为“政治靠得住、群众信得过、工作过得硬”的枢纽型群团组织。

## **三、重点任务**

“十三五”期间，根据中央《决定》和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对计生协所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围绕计生协“六项重点任务”的要求和部署，发挥团结引领、宣传倡导、生育关怀、家庭服务、权益维护、国际交流等职能作用，重点做好以下八项任务。

### **（一）构建宣传倡导新格局**

利用遍布城乡的组织网络和活动阵地，通过5.29等重要纪念日组织会员群众开展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的文化宣传活动，活跃

城乡居民文化生活，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宣传计生工作取得的巨大成就和中央《决定》精神，做好调整完善生育政策的释疑解惑和舆论引导工作，广泛宣传崇尚科学、男女平等、优生优育、社会责任等婚育观念，提高群众的国情国策意识。

适应卫生计生领域服务对象增多、服务内容扩大的新常态，依托城乡基层计生协的宣传服务阵地，提供以“家庭健康素养促进行动”为内容的咨询服务，推动健康意识的确立、健康素养的提升和健康生活方式的形成。

强化新闻媒体宣传，围绕计生协中心工作、重要活动、品牌项目和典型人物进行宣传报道，发挥思想引领、舆论推动和精神激励的作用。融合“互联网+计生协”工作模式，办好、用好中国计生协会刊《人生》《计划生育协会工作通讯》以及中国计生协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宣传载体，打造网上网下相互促进、有机融合、同音共鸣的宣传新格局。

## **（二）拓展生殖健康咨询服务**

依托基本公共卫生计生服务体系，主动承接基本公共卫生计生服务职能，做好青春健康、少数民族群众生殖健康促进、生殖健康素养促进、创建幸福家庭等服务品牌，推广项目经验和模式，扩大项目受益人群，助推健康中国建设。实现服务重点由群众计生需求拓展到家庭发展，服务对象由已婚育龄妇女拓展为儿童、青少年、老年等群体，服务方式由粗放式、漫灌式帮扶向专业化、精准化转变。



项目一：青春健康项目。坚持青春健康在学校、家庭和社区整体推进发展战略，为青少年提供全面的性与生殖健康教育和服务，提高10-24岁青少年和未婚青年的性与生殖健康水平。按照“青春健康三三制”原则，加强青年参与机制建设，强化同伴教育；加强“青春健康俱乐部”服务阵地建设，倡导亲青服务；加强师资认证机制和专家队伍建设，培训合格师资。完善并推进家长培训项目。加强规范管理，增强权利维护意识，突出计生协在生殖健康、优生优育方面的优势和指导作用，争取到2020年，项目覆盖全国各省区市80%以上的地市、县及重点地区，成为全国青少年性与生殖健康教育的知名公益品牌。

项目二：穆斯林/少数民族生殖健康促进项目。发挥宗教人士和少数民族群众中有威望人士的骨干作用，在穆斯林/少数民族群众中开展生殖健康宣传教育活动，提高目标人群的生殖健康水平，促进家庭和谐、民族团结、社会稳定。到2020年，在新疆和宁夏两个自治区实现生殖健康教育全覆盖；其他少数民族聚居的省份，20%以上的少数民族群众受到生殖健康教育。

项目三：生殖健康素养促进项目。通过持续有针对性的、个性化的生殖健康教育，辅以咨询和指导，促进生殖健康政策的完善与实施，提高大众的生殖健康素养和整体健康水平。争取到2020年，目标人群的生殖健康素养提高50%。

### **（三）加强优生优育指导**

积极引导群众负责任、有计划地生育，为有生育意愿的群众

提供优生优育指导服务。创新开展人口计生政策和优生优育知识培训，普及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遗传病筛查、孕产期保健等优生咨询，帮助育龄群众解决“生得出、生得起、生得好”的问题，筑牢人口质量“第一道防线”。

鼓励各地大胆探索，拓展生育关怀资金筹资渠道，构建组织、载体、资金保障“三位一体”项目运作模式，搭建“项目整合、资源整合、信息整合”的平台。

#### **（四）聚焦计划生育家庭帮扶**

主动融入精准扶贫战略，推进生育关怀与扶贫攻坚相结合，让广大计生群众有更多的获得感。围绕计生特殊家庭的迫切困难和需求，倡导政府部门，动员社会力量，整合各方资源，为计生特殊家庭提供生活帮扶、精神慰藉、养老关怀服务、医疗救助以及再生育帮助，协助政府落实相关政策，改善计生特殊家庭的生活质量和生存环境，促进社会建立长效救助和关怀机制。完善失独家庭信息管理系统，提升帮扶精准化。

项目四：计生特殊家庭帮扶项目。以失独老人为主要服务群体，以精神慰藉和生活帮扶为重点内容，以项目为支撑，以强化省级计生协为主导，推动各地全面开展失独家庭帮扶工作，拓展工作有效覆盖，推进全国建立失独家庭住院护理补贴保险。

项目五：计生系列保险项目。发挥计生保险在社会保障中的独特优势，使其成为计生家庭防范风险、提高医疗和养老保障的有效手段。推动计生家庭意外伤害险，深入发展并探索建立群众

自付费机制，争取到 2020 年群众自付费占比达 20% 以上。推进计生特殊家庭住院护理补贴险，争取到 2020 年，实现基本覆盖。围绕群众的需求，开发新的产品，使计生家庭有更多的选择和保障。运用“互联网+”打造保险工作线上线下服务新平台。

#### **（五）夯实基层群众自治促进群众权益维护**

指导基层计生协依托根植群众、来源群众的优势，发挥计生协的政治引领、示范带动、联系服务等作用，不断健全“两委领导负总责、协会承做当骨干、依法建章定制度，群众参与做主人”的工作机制，提升群众法治观念和意识，提高运用法律手段维护合法权益的能力，广泛开展民主参与、民主监督、宣传教育和关怀服务，做好群众的诉求表达、矛盾调处和权益维护工作，引导群众广泛开展计划生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促进多元治理主体协同协作协调、互促互补互融，打通公共服务“最后一公里”。

因地制宜、分类指导，实行国家、省、市“三级联创”，健全完善在县一级开展计生基层群众自治工作的体制机制，推进加强计生协机构建设和网底建设，协助党和政府做好计生工作，提高计生协工作的法制化、规范化水平。

项目六：计生基层群众自治项目。深入开展计生基层群众自治示范县项目，健全运作机制，规范评估标准，打造标识统一、理念统一、标准统一的工作品牌。培育若干地市级示范项目。鼓励各级积极开展省、市、县示范县、乡、村（居）创建活动，以

示范带整体，不断扩大示范点的覆盖面。争取到 2020 年，全国 20% 的县、40% 的乡、60% 的村（居）达到计生基层群众自治国家标准。

#### **（六）深化流动人口服务管理**

加强流入地流出地计生协协同配合，加强计生协与行政部门、其他社会组织的沟通协作，进一步规范和拓展流动人口计生协组织功能，创新流动人口服务管理机制，更好地发挥计生协在开展宣传倡导、了解现实需求、促进家庭发展、维护合法权益等流动人口卫生计生协同治理工作中的作用。加强计生协队伍培训，提高服务流动人口计划生育 / 生殖健康的能力和水平。广泛开展项目活动，维护流动人口和留守妇女、儿童、老人权益，协助政府推进流动人口健康教育促进行动计划，深化流动人口社会融合工作，促进流动人口基本公共卫生计生服务均等化。

项目七：流动人口服务项目。及时了解和掌握流动人口卫生计生服务需求，通过示范创建带动，推广“党支部 + 协会”等组织形式，积极探索建立多种形式的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协会组织，创新活动形式，改进活动方法，丰富活动手段。在流动人口子女集中的学校和流动人口聚集的工厂、单位以及依托“会员之家”、“青春健康俱乐部”等活动场所，开展流动青少年和未婚青年的性与生殖健康教育和服务。在流动人口集中的县（市、区），以及产业园区、大型集贸市场，流动人口计生协组织及活动覆盖率达到 85%，维护流动人口的基本健康权益。

### **(七) 加强对外和对港澳台交流合作**

发挥民间外交优势，广泛开展对外宣传和国际倡导，以事实和数据讲好中国故事，促进国际社会对我国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的了解和认同。充分利用国际计生联、联合国机构、其它国际组织机构三大国际平台，积极参与国际人口与发展领域的有关活动和国际规则的制定，争取话语权。积极开展国际对话交流与项目合作。加强与发达国家在低生育率应对策略、生殖健康、优生优育、健康老龄等领域的学习与交流。按照“一带一路”国家战略，深化与发展中国家的合作，加强在能力建设、技术、经验、生殖健康产品等方面的交流，促进人口与发展南南合作。不断完善中国计生协国际交流与合作的能力建设和发展机制，指导计生协系统深入开展国际交流合作，形成工作合力。

深化与港澳台和海外侨胞的往来交流和务实合作。

### **(八) 健全和规范组织体系**

加强顶层设计，争取各级党委、政府重视和卫生计生、组织、编制、人社、财政等部门的支持，妥善解决县级以上各级计生协的组织机构建设、专职工作人员队伍建设，纳入地方同级财政预算。加强党对计生协工作的领导，推进县级以上计生协设立党组。乡级计生协基本做到有专门编制、专职人员等关键问题。鼓励基层计生协创新组织形式，完善工作机制，扩大计生协组织在流动人口和“两新”组织的工作覆盖，优化会员队伍结构，强化会员小组功能，发挥骨干会员作用，做实基层基础工作，推动计生协组织与计生

群众“无缝对接”，构建“小机构、大网络、强基层、全覆盖”的组织体系。加强队伍建设，健全干部选拔、任用、交流、考评和激励机制，大力推行干部兼职和挂职，建设精干高效、相对稳定的专职干部，以及来源广泛、充满活力的交流挂职干部、兼职干部、社工、志愿者等组成的计生协工作队伍。强化志愿者队伍建设，探索建立“社会化招聘、契约化管理、专业化培训、职业化发展”工作机制，延长工作“手臂”，扩大服务“半径”。加强干部教育培训，优化干部队伍知识和专业结构，提高计生协的群众工作能力。

坚持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切实增强政治意识、核心意识、大局意识和看齐意识，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守政治纪律，讲政治规矩，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勇于担当，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的制度措施，坚决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持续纠正“四风”问题，严格执纪问责。

####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顶层设计。**坚持问题导向，充分发挥中国和省级计生协的“大脑”、“中枢”功能，围绕“十三五”期间的重点目标、重点课题、重点任务，积极争取党委、政府的重视和支持，切实加强和相关职能部门的协调和沟通，着重做好机构建设、经费投入、职能承接等事项的顶层设计，从根本上解决制约计生协发展的“瓶颈性”问题，实现以上率下、层层传导，为基层计生协贯彻落实“十三五”发展目标提供方向引导、示范倡导和工作指导。

**（二）强化机制创新。**坚持项目化管理。根据群众性需求创设

项目，以精品化目标打造项目，以社会化机制推进项目，引导工作由活动型向项目型转变，创新项目策划、资金投入、激励考核、宣传倡导机制，实现工作项目化、项目目标化、目标责任化。创新干部成长机制。加强源头建设，通过“选”、“派”、“招”、“考”等渠道选人，充实和加强计生协专职工作人员队伍，加大对优秀计生协干部的培养使用力度。创新经费保障机制。建立以政府预算为重点的经费保障机制，积极探索建立多元化的财力、物力投入机制，多途径解决计生协工作财力、物力不足问题。创新横向交流与合作机制。加大与工、青、妇等群团及其它社会组织的工作交流与合作机制，加强信息交流与经验借鉴，实现资源互通共享。

**（三）强化督导落实。**各地要根据本规划纲要，结合本地实际，制定本地计生协事业发展规划及年度实施计划。加强规划纲要实施监测评估，动态跟踪重大项目的实施进度，强化社会监督，做好中期、终期评估工作，确保实施效果。各省级计生协要将规划纲要贯彻落实情况及时报告中国计生协，中国计生协将适时开展督促检查。各级计生协的领导成员都要“下基层、搞调研、出主意、作指导、促协调、抓督办”，做到“既挂帅，又出征”，推动规划纲要的落实。

